

# 从语言哲学维度看施莱尔马赫的语言解释学

陈晓茹

(广东工业大学, 广州 510090)

**提 要:**学界已经达成共识,语言分析和解释是语言哲学必须进行的活动。然而,如何分析和解释语言呢?历史语言学只考虑时间因素,结构主义只关注结构(空间)。事实表明,两种流派都不能算成功。施莱尔马赫的语言解释学为我们提供了启迪:从历史(时间)出发,考察语言的空间,在分析和解释过程中将两种维度结合起来。按照施莱尔马赫的理解,语言解释区分为语法解释和艺术性(技术)解释。从形式上看,两种解释各司其职,又各自分离。其实,两者同样统一于语言分析和解释这一过程之中。正是语言分析和解释这一过程,从方法论维度着眼,将时间与空间、群体性与个体性统一起来。也正是上述二元统一的方法论凸显出语言哲学从语言分析和解释切入,研究人及人的世界的方法论框架。

**关键词:**语言哲学;施莱尔马赫;语言解释学

**中图分类号:** B089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 - 0100(2008)05 - 0009 - 3

## Schleiermacher's Linguistic Hermeneutics from the Viewpoint of Language Philosophy

Chen Xiao-ru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Guangzhou 510090, China)

It has been widely acknowledged that language philosophy must deal with language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If so, how to analyze and interpret language? Historical linguistics only takes 'time' factor into account; structuralism is only concerned with the spatial element. History proves that they both have their shortcomings. Schleiermacher's linguistic hermeneutics is an inspiration to us: to investigate linguistic spac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history (time), and to correlate the two perspectives together in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Meanwhile, according to Schleiermacher, linguistic hermeneutics consists of grammatical hermeneutics and artistic (technical) hermeneutics. Despite the superficial differences, two hermeneutics integrate in the process of language analysis, which, with the help of methodology, combines time with space and group with individual. This research method foregrounds the methodological framework of language philosophy which studies human beings and the world in which they live by analyzing and interpreting their languages.

**Key words:** philosophy of language; Schleiermacher Friedrich; linguistic hermeneutics

### 1 引言

“解释”开始取代“描写”,成为语言研究的基本方法(王秀梅 2008: 35)。因此,解释学(hermeneutics)逐渐成为语言哲学和语言学的关注焦点。它一般区分为传统解释学和现代解释学。前者以施莱尔马赫(Schleiermacher Friedrich, 1768 - 1834)和狄尔泰(Dilthey Wilhelm, 1833 - 1911)为代表,他们将解释学理解为认知的一个亚类,将其当成“一种技巧而非哲学”,即与“理解和解释问题相关的一种解释方法”;后者的代表是海德格尔(Heidegger Martin, 1889 - 1976)和伽达默尔(Gadamer Hans-Georg, 1900 - 2002)等。该学科实现从传统到现代的飞

跃,离不开海德格尔。海德格尔将理解视为“人类生存的根本方式,或者与世界相连的缘在(此在——引者)(Dasein)的各种可能性的抛投”。在他看来,解释学“看待人类生存如同看待‘类似文本者’,这是一份我们要揭示其潜在含义的充满意义的文本(text)。以这种方式,解释学就成为哲学本身。解释学的循环也就涉及到解释缘在的存在,而不是澄清字面的文本”(尼古拉斯·布宁 余纪元 2001: 436)。后来,伽达默尔将解释学直接发展为哲学阐释学。现代解释学,甚至哲学解释学的目的不是通过语言的存在形式——文本认知语言的单位、单位间的关系,而是通过文本解释去洞见人及人的世界的此在。

本文选取施莱尔马赫的语言解释学思想作为对象,以靳希平、吴增定(2004)提供的材料为基础,从语言哲学维度出发,予以审视和阐发。

## 2 语言解释学思想

19世纪德国浪漫主义解释学的真正建立者是施莱尔马赫。他的解释学思想是在1811—1833年之间的二十余年中逐步发展成熟起来的。

早期,施莱尔马赫把解释学视为语言文学(Philologie)的一个分支学科,是一门解释的艺术。他认为,理解过程同所理解的事物无关,它独立于被理解的历史内容。

从具体内容着眼,施莱尔马赫早期的解释学思想强调语言。“在解释学中最重要前提是语言,要寻求的所有主观和客观的前提都属于语言,它们都必须出现于语言之中。”(施莱尔马赫 1974: 38)甚至可以说,“解释学的研究对象就是句子环节(构成部分 Glied eines Satzes)”(施莱尔马赫 1974: 64)。此处,“句子环节”就是指构成句子的材料与形式,但是并不是指词典学意义上的句子构成部分的发音与意义,也就是说,并不是人们通常认为的、一个句子(如 It is a book)所具有的独立的普遍性意义。这种语言教科书中所讲授的一个句子的普遍性意义在语言的实际使用中根本不存在。语词的情况也与句子一样。尽管每个词总有一定的语义域,它也因此才有自己相对稳定的词典意义,但这种词典意义型的词义不一定出现在活生生的言语行为中。语词和句子的真正意义出现在具体的语言使用之中。同一个词的每次使用,其意义多少会有所不同,所以语词在语言运作中的意义具有无限多的不同色彩,即它们的意义有无限多的细微差别,因此人们不可能抽象地把握这种出现于使用过程中的全部意义。与此同时,这些千变万化的意义又具有其内在统一性,它们与一个一般性意义相关联。把握这种统一性,不是靠抽象思维,也不是靠把握抽象规则,而是“依靠感觉”(施莱尔马赫 1974: 61)。要想把握语词意义的内在统一性,就须要放弃追求毫无遗漏地把握意义这一目的,去追求对语词的感觉。换种说法,用感觉来代替把握意义的完整性。此处,施莱尔马赫已经涉及到后期维特根斯坦提出的“语言游戏”现象(维特根斯坦 2005: 7)。

任何一种解释都有“先入之见”,任何一种解释都会以过去对人的了解和以前对对象、事物的了解为基础;对具体、个别词句的理解又总是以“对整体的理解”为基础的(施莱尔马赫 1974: 46)。一个人要了解一个对象,必须从一般性的意义出发。而这里的一般性、整体性,实际上是从“生活中发展出来的”(施莱尔马赫 1974: 47)。对整体的感觉,是通过对语词不同的、具体个别的使用的比较获得的。只有通过众多个别东西之间的联系与比较,人们才能达到意义的内在统一性。

“对整体的把握来源于对个别使用的比较和联系,而对个别东西的把握又必须从对整体的理解出发;从部分理解整体,又要从整体理解部分。这显然是一种循环。在语言解释的实践过程中,它并不是循环,而是一个不断递进上升的过程。”(靳希平 吴增定 2004: 68 - 69)施莱尔马赫认为,在理解一个词的时候,先把这个词从它所属的整体(句子)中提取出来,将其意义独立出来,然后比较该词和我们熟知的一般性的各种用法,从而确定它的形式。这就是对一个词的预先把握,也是真正解释学工作的出发点。从这种理解出发,解释该词意义在具体文本、语境中的特殊性。这一过程是一个有意识进行的、在语词具体使用中完成的个体性语义的建构过程。

施莱尔马赫关于语言与理性之间关系的探讨,主要包含在施莱尔马赫早期的伦理学著作《伦理学草稿》(Brouillon zur Ethik)(Scheleimacher 1967: 75 - 241)中。

认识的出发点是感觉。“只有当在在外的杂多(Fluxion)中和主体中都出现统一,感觉中才会出现我们称之为认识的客观性。”“这两个统一性都是在理性中给出的”,“同类认同类”,“在理性中到处都是一般东西与个别东西的同一性,整体性与个体性的同一”,“这种同一性向我们证明,在主体中的同一性与客体中的同一性是同一个同一性”,“理性给个别的东西(整个没有规定的,不可规定的,作为杂多[Masse]的东西……)带来同一性”。这样就形成认识。(Scheleimacher 1967: 159 - 160)

但“离开语言根本不可能有认识,而离开认识也不可能没有语言”。“语言是一个标示体系”。从广义来讲,“语言是对感觉中发生的世界的事件(act)的有机反应”(organische reaction)。语言的有声表达是杂多,语言中“所有的对立,甚至包括辅音与元音的对立,在不被关注的情况下相互向对方流动,而且每个辅音也从不同方面与其他众多辅音相互流动”,“这正好是与联接、建立重要的同一性有关。言说的全部行为正好代表(repraesentiert wird)认知的全部活动。”(Scheleimacher 1967: 162)“就像在最简单的认识活动中已存在组合一样,我们在语言的天然因素中也多处看到这类形式”,“每个语言基本元素只有通过组合才获得它自己的确定内容”。(Scheleimacher 1967: 163)也就是说,语言理解过程是在个别与一般之间建立统一性的过程,它恰恰与理性思想从个别到一般交融渗透的过程相一致,是后者的表现。

在施莱尔马赫看来,就方法论而言,解释学应该区分为两个部分:语法解释与“艺术性”(技术 technische)解释。语法解释是以现存语言事实为基础,研究语言规则、表达的基本可能性,所以它只是为具体、积极的构建性的解释提供边界,规定范围。所谓“艺术性”解释则是去寻求一个具体语词在特殊文本中的个性特征,是对该词个性特征的正面把握。这种特征恰恰是说话人个人的语言

能力和言谈方式的表现。在实际语言使用中,两个方面是同步、重叠的。而创造性的精神总是语惊四座,使人始料不及。但个人这种出语惊人的创造性的语言使用并没有破坏语法形式的规定。真正全面理解文本,应该是语法解释与艺术性解释两种方法的多次相互“振荡”的结果(施莱尔马赫 1974: 56)。当然,这两个方面不太可能实现完全协调一致,“因为这要求对语言的完全正确的认识和完全正确的使用”(施莱尔马赫 1974: 32)。因此,解释者的高超之处“只在于懂得,在最合适的地方去牺牲最适于被牺牲的东西”(施莱尔马赫 1974: 56)。

语法解释确定语词的语义界限,艺术性解释借助对作家语言风格的认识,协助语法解释来解决语法无力解决的问题,这是艺术性解释的一个方面。与此同时,艺术性解释还要学习,领会整个文本的思想走向。这当然不是到语言之外或语言之后去寻求文本的本质,而是认为思想与语言同一。所以,一切思想都是内部的言说,而所有的内在言说都趋向于外部表达。我们通过语词感受(Vemehmen)思想(Scheleimacher 1967: 97)。语言与思想二者同一,不须要到语言后面去寻找。艺术性解释就是对说话人(作者)的思想走向、语言风格的主观重建。它是在语言规则允许的范围内的个体风格重建。因此,不难理解,为什么施莱尔马赫把自己的解释学(解释技术, Auslegungskunst)叫做语言文献学的分支学科。众所周知,思想是人的标志性特征。因此,语言解释就是对人的解释。可以说,“语言就是人,人就是语言”(李洪儒 2007: 11)。

### 3 语言解释学对语言哲学的启迪

施莱尔马赫的整个早期解释学关注的焦点是语言,也就是文本解释。他通过文本解释去理解人的理解活动本身。这就与当代语言哲学的学科目的——“通过语言分析揭示人及人的世界”一致起来了。当然,此处人不仅是指人的行为,更不可能只是包括人的理解行为。然而,生活在18—19世纪的施莱尔马赫就能向我们昭示21世纪语言哲学的研究路径,足见其思想的超前性。限于篇幅,不可能详细、全面阐述施莱尔马赫的语言哲学思想。下面,仅仅谈谈历史维度的引入和语法解释与艺术性解释的内在统一。

#### 3.1 历史维度的引入

他在论述解释圣经与阐述希腊古典文献所遵循原则时强调,两者的原则应该相同。根据是它们具有共同的前提:从特定时代的特殊关系出发,理解语言及其内容。这样,解释学就不再局限于讨论如何理解具体对象和语言了。这里,有两点值得注意。一是“从特定时代的特殊

关系出发理解语言及其内容。“特定时代”意味着某一时代与它相邻时代不同,承认这种不同也就意味着解释行为具有时间性。“先入之见”表示任何一种解释都会以过去对人的了解和以前对对象、事物的了解为基础。可见,解释者应该而且必然会站在特定时代,运用历史积淀下来的知识,实施对特定文本的解释行为。同时,实现语言分析和解释“不局限于讨论如何理解具体对象和语言”,是语言哲学区别于语言学的关键所在。这两点是语言哲学进行语言分析和解释时必须关注的问题。也许可以这样理解施莱尔马赫的上述思想:从时间维度切入,理解语言及其内容的结构,从而理解历史与空间交叉点上的人。

#### 3.2 语法解释与艺术性解释的内在统一

解释学区分为语法解释与艺术性解释两个部分。前者只是为具体、积极的建构性的解释提供边界,规定范围;后者是去寻求一个具体语词在特殊文本中的个性特征,是对该词个性特征的正面把握。这种特征恰恰是说话人个人的语言能力和言谈方式的表现。施莱尔马赫的语法解释昭示我们,语言哲学的语言分析和解释应该同时关注分析和解释对象的规则性和適切范围。要知道,规则性既是语言存在和运作的标志性特征,又是其存在和运作的基本保证。艺术性解释则要求我们在实施语言分析时须要关注文本或话语中说话人的个体性特征。个体性和群体性两个特征及其相互作用不仅是语言的根本特征,而且是人的基本属性。所以,语法解释与艺术性解释的内在统一是语言哲学在语言分析和解释时必须实现的统一。

此外,包括语词在内的语言意义的有限性与完整性的对立、统一,也是语言哲学绕不过去的堡垒。我们将专题讨论。

#### 参考文献

- 靳希平 吴增定. 十九世纪德国非主流哲学——现象学史前史札记[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4.
- 李洪儒. 意见命题意向谓词与命题的搭配[J]. 外语学刊, 2007(4).
- 尼古拉斯·布宁 余纪元. 西方哲学英汉对照词典[Z].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1.
- 王秀梅. 语言研究方法的革命:从描写到解释[J]. 外语学刊, 2008(2).
- 施莱尔马赫. 解释学. 第二版[M]. 海德堡, 1974.
- 维特根斯坦. 哲学研究[M].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5.
- Schleiermacher, F. *Schleiermachers Werke, Auswahl in Vier Baenden*[M]. Leipzig, 1967.